

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文件

攀西职院〔2021〕59号

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 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招生章程

一、总则

为保证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以下简称：攀西职院）招生录取工作的顺利进行，规范招生行为，维护考生合法权益，按照教育部等六部门印发的《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和《关于做好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的通知》精神，根据《四川省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四川省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川教函〔2021〕337号）的规定，结合攀西职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的招生考试及录取工作。

二、学校全称：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

（一）学院代码：14672

（二）招生代码：5794

（三）办学地址：四川省米易县攀莲镇铁建路88号

三、办学性质

非营利性高等学校

四、办学层次

专科全日制学历教育

五、办学类型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民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六、毕业就业

学生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所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教学内容，成绩合格，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由学校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并进行学历电子注册。

七、组织机构及职责

根据教育部规定，攀西职院成立招生委员会及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在四川省高等教育考试委员会、四川省考试院的领导下全面负责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招生工作的方针政策，执行学院党政有关招生工作的决定，研究制定学校招生工作的实施办法，并监督招生工作的全部过程。

学院在招生就业处下设招生办公室，作为学院高职扩招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在学院招生委员会及录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具体负责招生日常工作事务。

八、报考对象、招生专业及计划

（一）报考对象

1. 招生对象应符合我省 2021 年普通高考报名条件，包括：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高素质农民，以及企业员工和基层农技人员、基层幼儿教师（含“一村一幼”辅导员）、基层医疗

卫生人员的在岗群体（以下简称“八类群体”）。各类考生只能填报面向本类别的专业。

2、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2.1 已参加 2021 年普通高考报名的考生；

2.2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在校生，或已被高校录取并保留入学资格的学生；

2.3 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处理且在停考期间内的人员；

2.4 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二）招生专业及计划

2021 年面向退役军人等八类群体人员招生类别及具体分专业的招生计划详见下表：

1. 面向退役军人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层次	招生计划
1	410103	T1	现代农业技术	专科	60
2	410114	T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专科	60
3	440203	T3	村镇建设与管理	专科	60
4	500211	T4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专科	60
5	590206	T5	行政管理	专科	60
6	460202	T6	机电设备技术	专科	90
7	合 计				390

2. 面向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高素质农民，以及企业员工和基层农技人员、基层幼儿教师（含“一村一幼”辅导员）、基层医疗卫生人员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代	专业代	专业名称	层次	招生计
----	-----	-----	------	----	-----

	码	号			划
1	410103	X1	现代农业技术	专科	40
2	410114	X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专科	40
3	440203	X3	村镇建设与管理	专科	40
4	500211	X4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专科	40
5	590206	X5	行政管理	专科	40
6	460202	X6	机电设备技术	专科	60
7	合计				260

备注：1. 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以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发布的信息为准；

2. 新生就读地址：四川省米易县攀莲镇铁建路 88 号。

九、资助政策

资助政策按照国家和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资助政策规定执行。

1. 在岗企业员工、基层农技人员、基层幼儿教师和基层医疗卫生人员、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高素质农民考入攀西职院，按照现行规定享受资助政策。

2. 退役军人，退役一年以上、自主就业，且通过本次高职扩招考入高等学校并到校报到入学的退役军人享受学费减免资助，学费减免按学校实际收取学费金额执行，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超出部分由学生自行承担。

3. 退役一年以内的高职扩招退役军人，按《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42 号）落实有关政策。

十、报名及志愿填报办法

(一) 网上填报基础信息

1. 本次扩招报名工作实行网上报名。考生报名时应选择户籍所在（在川务工的外省户籍考生选择务工地）县（市、区）招考办作为报名确认点。所有考生报名时须使用居民身份证，并作为审核考生姓名、出生日期、民族等信息的依据。

2. 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于**2021年10月28日9:00至11月4日17:00**，登录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sceea.cn>)，选择户籍所在（在川务工的外省户籍考生选择务工地）县（市、区）招考机构作为报名确认点，进行网上报名。网报时，考生应准确填写本人基本信息，选择类别，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考生网上完成基础信息及志愿填报后，应按报名网站的提示和要求，及时在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

(二) 网上填报志愿及缴费

1. 考生报名时填报学校志愿及专业志愿。考生可登陆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或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网站查询招生专业及计划情况，在网报期间根据本人情况和意愿，依据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的招生计划、《招生章程》等相关要求，在符合招生报考条件和招生类别的前提下，选报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的专业志愿。考生可填报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1个专业志愿（特别注意：两位数的专业代号），并选择愿否服从校内专业调配（系统默认为不服从）。考生完成志愿填报后应及时保存。

2. 网报期间，省教育考试院将实时公布高校志愿填报情况，考生可根据学校的志愿填报实时统计信息，结合本人实际，修改专

业志愿。网报时间截止后，不得再修改填报的志愿。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志愿填报的，视为自愿放弃。考生应妥善保管自己的上网登录账户密码，并对所填报志愿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因考生本人疏漏或失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考生网上完成基础信息和志愿填报后，应按报名网站的提示和要求，及时在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报名考试费标准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厅《关于重新发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467号）执行，即每生130元。未缴费的考生其报名无效。

（三）现场确认阶段，时间：2021年11月10日至11月13日17:00时。

1. 县（市、区）招考办负责将资格审核合格考生导入身份验证管理平台，开展考生现场确认工作。考生须在2021年11月10日至11月13日17:00时前持本人居民身份证、户口簿等材料（外省户籍考生还须提供6个月以上合同证明）及其复印件，到本人报名时选择的县（市、区）招考机构对报名信息和志愿信息进行现场确认，采集面颊特征及指纹特征信息，核对《考生报名登记表》并打印2份签名确认。未到现场完成确认的考生，其报名信息无效，退回报名考试费。

2. 现场确认工作流程如下：

（1）使用身份验证系统采集考生居民身份证信息，核对并校准考生网上报名信息；（2）比对考生面颊和身份证照片，成功后为考生现场拍照（严禁通过翻拍或扫描照片或直接采用已有的数码照

片等手段采集考生照片信息); (3) 集考生双手拇指指纹(若任一拇指指纹无法采集, 则采集双手食指指纹, 以此类推); (4) 打印《考生报名登记表》(见附件 1), 交考生本人核对并签名确认。未到现场完成确认的考生, 其报名信息无效。

3. 考生完成现场确认并取得报名号后, 须登录攀西职院网站查询考试时间、地点等相关要求, 并按攀西职院规定的办法和要求参加考试。

十一、入学考试办法

(一) 考试时间

考生须携带有效身份证和准考证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28 日参加考试。11 月 26 日 14: 00 后, 考生可到校熟悉考试场地。如有变化详见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网站最新动态公告。

(二) 考试地点

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校区(四川省米易县攀莲镇铁建路 88 号), 具体校内考试地点详见学院通知或学院招生办网站最新动态公告。

(三) 考试

1. 对于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高素质农民、企业员工和基层农技人员由学院按照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成绩总分为 350 分。

2. 对于在岗基层幼儿教师、“一村一幼”辅导员和基层医疗卫生人员, 由学院按照“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方式组织进行考试, 成绩总分为 350 分(其中, 文化素质 150 分, 职业技能 200 分)。

3. 对于取得相关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考生, 报考

相关专业免于职业技能测试。

十二、成绩查询

考生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起登录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网站 (www.pzhpxzyxy.com)，查询本人成绩或拟录取情况。

十三、录取规则

招生录取工作以“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原则实施。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开选拔、公开程序的原则进行。录取过程中，自觉接受省招生委员会、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1. 按照我院招生计划，根据相关规定和考生成绩，分类划定各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按照考生的考试成绩及填报的专业志愿为主要录取依据，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总评成绩相同，则依次比较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综合成绩，择优录取单科成绩较高者。

2.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考生，经学院审核通过，可在我校相同或相近免试录取。所有符合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应参加本次报名，并向学院提供相应的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填写《四川省 2021 年普通高校面向退役军人等群体人员考试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在正式办理免试录取手续前，申请考生应正常参加我校组织的考试。

3. 学院拟录取的考生名单，将在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门户网站 (www.pzhpxzyxy.com) 首页公示 5 天，公示期满后拟录取考生名单报省教育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

4. 考生被录取后不得换录。

5. 录取新生名册和录取通知书。录取新生名册由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统一打印、审核，并加盖“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录取专用章”及领导签章，以此作为正式录取的依据。学院根据经省教育考试院核准备案的录取考生名册填写录取通知书，由院长刘国钦签章并加盖学院公章后直接寄送录取考生。

十四、新生入学

本次录取学生于 2022 年春季入学。入学时，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按学院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时间内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录取新生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向学院请假，办理请假手续。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就读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铁建路 88 号（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

十五、疫情防控

1. 学生进校、考试、入学等在门卫处出示“天府健康通”绿码。
2. 门卫处设置体温检测点和临时留观点。
3. 有境外、国内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入（返）县学生，立即上报本地卫健委，严格落实“14+7+7”全流程闭环管理要求和至少 2 次核酸检测，同时严格落实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
4. 跨省返乡学生要在出发地或目的地的任意一家有核酸检测资质的医疗机构、疾控机构或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提供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十六、学习形式及教学总课时

(一) 学习形式

全日制在校学习和社会实践+线上学习,在校集中学习和社会实践课时: 1012 课时,线上学习课时: 1500 课时,总课时: 2512 课时。

(二) 教学总课时如下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教学总课时	备注
1	410103	现代农业技术	2512	
2	410114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2512	
3	440203	村镇建设与管理	2512	
4	50021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2512	
5	590206	行政管理	2512	
6	460202	机电设备技术	2512	

十七、收费标准

(一) 学费收费标准如下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收费标准 (元/年)	备注
1	410103	现代农业技术	8000.00	
2	410114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8000.00	
3	440203	村镇建设与管理	8000.00	
4	50021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000.00	
5	590206	行政管理	8000.00	
6	460202	机电设备技术	8000.00	

(二) 住宿费标准

根据(川发改价格函〔2019〕)856号批复,住宿费1200元/人·年。

(三) 代管费和服务性收费项目

1. 预收教材费 800 元/人·年
2. 体检复查费 80 元/人。
3. 学生平安保险费（自愿）50 元/人·年。按学制一次性收取，报到时由保险公司现场办理。
4. 卧具及日用品费（自愿）440 元/套。学院学生宿舍实行公寓化管理，公寓物品统一规格式样。
5.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自愿）300 元/人·年。

十八、学籍管理

（一）学籍管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教育部（41）号令的规定执行。学校将在新生报到时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予以注册学籍；审查发现新生的录取通知、考生信息等证明材料，与本人实际情况不符，或者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形的，取消入学资格。

新生入学后，将对新生进行资格复查。复查后发现在报名和考试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纪违规行为者，将按规定取消其入学资格。

（二）新生可以申请保留入学资格。保留入学资格期间不具有学籍。保留入学资格的条件、期限等由学院规定。

（三）新生保留入学资格期满前应向学校申请入学，经学校审查合格后，办理入学手续。审查不合格的，取消入学资格；逾期不办理入学手续且未有因不可抗力延迟等正当理由的，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十九、其他事宜

(一) 本院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学院未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进行招生工作及其他相关事宜。以学院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我院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二) 本章程以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备案公布的为准，由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招生与就业处负责解释。

二十、联系方式

(一) 联系部门：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

(二) 学院地址：四川省米易县攀莲镇铁建路 88 号

(三) 邮政编码：617200

(四) 纪检监督电话：0812-8176198

(五) 咨询电话：0812-8192288 0812-8178178

赵老师:15228598177 赵老师:13684270877

王老师:13982362428 张老师:18782363686

崔老师:15881298898 王老师:15808113242

(六) 学院网址：www.pzhpxzyxy.com

招生就业处网址：<http://www.pzhpxzyxy.com/zsw/>（该网站公布考生章程，录取名单等）

附件：

1. 四川省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考生报名登记表
2. 四川省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



附件1

四川省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 考生报名登记表

考生号			姓名		照 片
性别		民族	考生类别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学校志愿					
专业志愿					
愿否服从校内专业调配					
申请免试生项目					
录取通知书 邮寄地址					
<p>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本人报名信息、志愿信息和相关材料客观、真实。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规行为，愿意按规定接受相应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生签名： 2021年 月 日</p>					

备注：免试生项目为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退役军人须注明退役年限。

附件2

四川省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 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

姓 名		考 生 号	
性 别		身 份 证 号	
免试项目 名 称		发 证 时 间	
发 证 单 位		免 试 项 目 等 级	
免试录取的 高校及专业			
考生签字:			
2021年 月 日			
(以上内容由考生据实填写)			
拟录取高校 意 见	(公章):		
	2021年 月 日		

备注：免试录取考生申请项目为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